

安吉云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稀释分装纳米二氧化钛抗菌系列产品 20 吨建设项目（废水、废气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2018 年 4 月 20 日，浙江安吉云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在安吉组织召开了安吉云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稀释分装纳米二氧化钛抗菌系列产品 20 吨建设项目（废水、废气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环评单位（浙江宏澄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会议特邀 3 位专家，建设单位及相关单位、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专家和与会代表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测单位监测情况的汇报及其他单位补充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安吉云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稀释分装纳米二氧化钛抗菌系列产品 20 吨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浙江安吉云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安吉云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吉县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 2 幢

总投资：200 万元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吉县递铺镇阳光工业园区 2 幢，系租用安吉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闲置厂房组织生产加工，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形成年稀释分装纳米二氧化钛抗菌系列产品 20 吨。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为安吉云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稀
释分装纳米二氧化钛抗菌系列产品 20 吨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内容、
主要生产工艺、主要设备及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及批复基
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 废水处理

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产废水为 RO 反渗透膜法制
备去离子水产生的浓水，收集后用作地面冲洗等。生活污水经化粪
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2) 废气处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工艺废气。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废水、废气部分）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

(1) 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该项目废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均符合安吉城区污水处理厂
设计纳管标准。

(2) 废气

无

(3) 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已制定了相关环保制度，并建立了环保管理组织机
构。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故无需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

与环评影响评价结论基本一致。

六、验收结论

安吉云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稀释分装纳米二氧化钛抗菌系列产品 20 吨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基本完备，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废水等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废水等监测结果均能达到排放标准。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废水、废气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七、建议和要求

1、做好相关的台账记录，定期开展环保设施的清洁维护，保障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规范和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落实后阶段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2018 年 4 月 20 日